2023年县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绩效评价报 告

一．项目概括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汉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汉中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文件要求，西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了《2023年西乡县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制定抽检计划，扎实有力推进监督抽检工作。

（二）资金支付情况

西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定第三方检测机构，合同金额为53.65万元。截止2023年年底，共支付第三方检测机构谱尼测试集团陕西有限公司53.65万元。

（三）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2023年西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安排1100批次，其中：食品抽检 550批次，食用农产品550批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标

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建议、及时反馈，最终实现绩效评价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目的。

（二）评价过程

1.数据采集、现场调研。对2023年县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进行项目资料、财务资料采集，与项目实施主体单位进行现场座谈，了解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与单位职责，并听取相关意见和建议。

2.数据分析和整理。对相关基础数据进行整理，对项目所涉及内容进行分析判断。

3.开展问卷调查。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受益对象的满意程度。

4.形成评价结果。依据所搜集的相关数据和资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经验、分析不足，针对所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三）评分标准及等级设定

本次评价等级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县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绩效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3分，绩效评级为“优”。该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目标和文件要求组织实施，圆满完成既定的项目目标，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均取得较好成绩。

四．主要业绩

一是本项目通过对食用农产品、普通食品进行抽样检验，及时发现食品非法添加“潜规则”行为，对检出不合格的食品开展跟踪抽检和核查处置，推动食品安全风险有效防范和化解。

二是通过开展食品监督检验工作，可进一步强化了食品生产经营商的安全意识，进一步落实了食品生产经营商的主体责任，提升了食品生产经营商食品安全管理水平，提升了食品安全质量水平。

三是针对检出的不合格产食品及时开展核查处置，有效控制不合格产食品在市场上的流通，保障公众的饮食安全。

五．存在问题

（一）项目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升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如：经济效益指标“保障全县食品安全，为企业商户提供服务，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指标设置更偏向于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归类错误；二是绩效指标设置过于笼统，三级指标设置不够清晰、细化量化不足，指标及指标值未能充分体现项目的主要任务，可衡量性差。

（二）对第三方机构履约监督有待加强

按照《汉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汉中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及《西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西乡县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文件要求，食用农产品抽检应完成指定的必检品种和必检项目，且合同中约定畜禽肉及副产品类抽检40批次，经查看承检机构抽检报告，未反映食用农产品中畜禽及副产品一项的抽检情况，合同履约未实现全覆盖。

六．工作建议

（一）提升绩效管理意识，规范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自身绩效管理意识的学习，在设置绩效指标时，应根据项目实际工作内容及实施效益，进一步科学、合理、规范地确定项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提升各项指标的可考量性和完整性，强化绩效自评工作，不断提高绩效评价质量。此外，本项目涉及民生实事，且属于经常性项目，建议项目单位应依据项目实施内容，针对项目抽检批次、抽检质量、抽检服务态度、群众对抽检工作的知晓度等方面开展年度满意度调查问卷，及时收集、汇总、分析调查问卷的调查结果，为下一年项目的开展提供经验借鉴。

（二）加强对食品安全承检机构的监督检查，不断提升抽检工作质量

加强食品承检机构监督管理，以工作进度、抽样环节规范性、样品管理、检验过程控制、数据及报告管理、质量分析等为重点进行跟踪检查，切实按照年度计划节点有序推进，实现抽检种类达标，抽检数据的可靠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强化承检机构的责任意识，进一步提升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的效能与质量，充分发挥食品抽检检测工作在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中的预警作用，确保食品安全抽样检验行为的规范化，为我县市场监管系统食品安全抽检工作打好基础，筑牢底线。

（三）构建“抽”“检”分离长效机制。

“抽”“检”分离的目的是增强抽检的针对性，提高问题发现率，从而不断提升食品抽检工作质量。西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在食品抽检中不断规范抽样、复检、异议、核查处置、信息公布等工作，建立抽检工作长效机制，提升抽检的科学性、系统性和规范性，不断增强抽检工作服务科学监管、精准监管和高效监管的能力。